

证券代码：870224

证券简称：新立讯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毛霖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1,504,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6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徐艺乙先生汇报 2016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7年6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7年6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24）及《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2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决算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股东大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和管理结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股东大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目前公司股本规模较小，在开展业务时受到注册资本规模方面的限制，影响公司整体业务拓展；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毛霖先生和南京华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上述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已回避表决。上述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670,000 股。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务部和证监会批准的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系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度审计机构。经审议，股东大会认为受聘期间，该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标准，勤勉尽责的履行义务，经综合考虑后拟续聘该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继续为公司提供优质的审计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中天运[2017]普字第 90017 号”《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毛霖先生和南京华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上述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已回避表决。上述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670,000 股。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毛霖先生和南京华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上述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已回避表决。上述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670,000 股。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0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邹晓冬、刘琴

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2日

